

學生自行送件申請

財團法人台北市山西文教基金會 函

會址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二五六號十二樓
傳真：(02) 23643941
聯絡人及電話：祝曉燕小姐 (02) 23688642
電子信箱：shansi.afp@msa.hinet.net

學
務
處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大學、各公私立高中高職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(108)晉文勇字第 354 號

主旨：為辦理山西籍學生一〇七學年度助學金，惠請協助辦理由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援例辦理山西籍學生一〇七學年度助學金，自一〇八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為申請時間，(各校截止期限自定)，隨函檢附本會助學金辦法一份，申請表一份，煩請惠予代為公告，俾 貴校山西籍學生一體週知，依限申請。申請表得向本會來函索取，或依格式尺寸自行影印備用。
- 二、此項助學金為普遍的補助性質，不排除其他任何獎助學金。
- 三、貴校山西籍學生之申請表請惠予彙總辦理，本會不接受個別申請，並請於申請期間截止日期前寄送本會。(以郵籤為憑)
- 四、為減少貴校轉發助學金後續事宜，請申請學生務必附上郵局(銀行)帳戶及存摺影本，以便本會直接匯款。
- 五、承蒙歷年協助至深感激，諸祈 惠察為荷！

附件附後

董事長 閻沁恒

(本會辦公時間每週一、三、五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)

嘉南藥理大學 總收文



A1080001325